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21131500400003		项目名称:	公安其他支出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9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00,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预算中期规划和区域建设、经济和发展规划,执行其他公安支出,主要是通过警察基金会,发放并奖励人员,促进区域治安和保障工作稳定,通过平安深汕建奖励金提升区域治安热情。深圳市公安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安局违法犯罪有奖举报实施办法》的通知(深公规〔2022〕1号)、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关于印发《平安深汕奖励办法(修订版)》的通知			
测算依据: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预算工作白皮书,结合警察基金会批复和计划,测算警察基金会100万;平安深汕奖励金40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为警察基金会及平安深汕奖励金各注入100万和40万资金,为公安系统提供物质保障。通过平安深汕建立进40万,有效促进区域治安和工作人员积极性,实现区域公安维护效益。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为分局全体民警提供物质保障,为公安工作的开展增添力量,调动警察献身社会治安、惩治犯罪、保护人民的积极性,为保障合作区和谐、稳定保驾护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200人	用以考核项目实际慰问人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用于考核基金到位及时性,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警察基金到位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基金到位及时性,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安深汕奖励金到位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奖励金到位及时性,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资金发放及时性,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援扶对象问题情况目标达成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设立对援扶对象问题解决情况,改善援扶对象问题情况目标达成率(%)=改善援扶对象问题情况目标达成数量/改善援扶对象问题情况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反映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程度,受众对象满意度(%)=满意的受众对象数量/受众对象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考核辖区群众满意度,辖区群众满意度(%)=满意的群众数量/群众总数*100%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2113150000000		项目名称:	公安行政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46,364,745.84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74,811,640.00	
政策依据:	辅警：深汕特别合作区2019年第14次党工委会议纪要（之二）、深汕特别合作区2020年第60次党工委会议纪要（之一）、深汕特别合作区2024年第29次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机训队员管理经费：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第7次党工委会议、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第13次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2023年第四次党委（扩大）会议；社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规〔2020〕11号）、深公深汕委纪〔2024〕22号：分局2024年第22次党工委会议纪要〔20240530〕；交警铁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1年第37次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海防打私护海员：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第6次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办公备勤场所租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党工委2023年第25次会议纪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2023年第27次常务会议纪要；公安装备购置：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安局应急机动队伍征召中队组建设方案的通知；其他车辆运维费：1.根据深汕特别合作区2018年第8次管委会会议纪要。2.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2021年第37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年第9次管委会会议纪要，无人机设备和配件采购：关于进一步加快全局警务用无人机配备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安局推动无人机安全管控工作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安局推动无人机安全管控工作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警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深圳市公安局无人机安全管控侦测机制与警务应用工作方案：宣传费：深公深汕委纪〔2023〕18号：深汕分局2023年第18次党工委会议纪要。深圳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工作方案》的通知+深信联办通〔2022〕3号、关于召开第十七届警营开放日活动筹备会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市公安局“少年警营”+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培训费：市局政治部《关于举办2024年新警政治培训班暨雏鹰训练营的通知》根据《警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暂行规定》和《警用无人驾驶航空器驾驶员培训及执照管理办法（试行）》的工作要求；汕尾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执勤辅助人员经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关于商请落实深汕特别合作区出入境边防检查机构相关需求的函、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38）关于支持深圳边检总站在深汕特别合作区设立运作机构专题会议纪要				
测算依据:	辅警专项经费：2025年包括装备费、服装费及其他相关保障经费1669996。2024年装备费、服装费因今年可能无法收货验收需2025年支付尾款预估51万。机训队员管理经费：（2024年9-12月+2025年1-11月）141名机训队员，每人每月8298.3元。禁毒社工：2024年10月-2025年9月费用，8名禁毒社工购买服务费用100万元。交警10人铁骑：现有10名铁骑队员服务。铁骑队员服务薪酬待遇标准每年136032元/人。海防打私护海员：海防救护员24年第三、第四季度和25年第一、第二、第三季度工资：公安巡逻队员平均工资及待遇拟参照深汕分局机训队员标准，并实行“底薪+绩效”工资制；同时还应考虑衣食住行及个人装备配置。如下按单人计算所示，人员工资：5000元（包含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岗位工资等）、福利费250元（包含过节费、慰问费用、高温补贴）、伙食费700元、住宿费300元、五险一金106元（按2360基数10%比例购买深险五险一金）、服装费69（每人每年825元的被装标准）、被装费60元（一年一次体检）、装备费200元（购车、油费、其他装备器材等）、企业管理费用200元（包含利润、管理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税金415元（简易计税5%），人员工资月单价总计8300元/人/月，月总报价=人员工资*62人*总计划514600元。年总报价=月总报价*12月=7,719,000元。（此预算款用于支付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费用）。办公备勤场所租金：1.2024年分局园区办公备勤场所租金17437687.38；2.2025年分局园区办公备勤场所租金18775140；3.2024年分局园区机训楼租金4301613.68；5.赤石所每个月租金费1.5万元/月*12月=18万元；8.交警现有办公备勤楼租金1.3万元/月*12月=15.6万；9.小澳所办公备勤楼租金10万元、10.扣车场、驾考场租金748000；11.理发室租金340602.3元。（2022年8-12月40905、2023全年101038.35、3.2024全年105226.85、4.2025全年93435.1）。办公备勤场所购买服务：1.分局园区办公备勤场所购买服务24年1-3月费用1342422.51；2.分局园区机训楼购买服务24年物业服务费合计1708038.8元。其中1-9月1277605.94、10-12月430432.86；25年1-2月物业服务费286955.24。新合同无物业管理费。后勤保障经费：1.年度分局人员体检费407元；2.分局物业管理服务费用850元；3.分局电费4340934元；4.分局水费74783.91；5.分局燃气费65642.8；6.分局网络费207756.76；7.基层所队伙食配送5179.2元；8.帮扶警力及夜间执勤人员餐费60万元；9.机训楼全年网络服务费4万元，10.干洗费38万元；11.分局全年办公耗材费用（含窗口和执法中心）150万；12.分局全年办公用品费用120万；13.分局全年办公用品费用60万；14.分局全年应急药品费用10万；15.分局全年应急物资费用（含高温防暑）60万；16.分局四所一队全年厨房用品费用8万；17.分局全年办公家具更新费用（含固定资产到报废年限）50万；18.船门所警辅人员宿舍家具预算6.01万元；19.第一次租赁打印机费用55万元，全年第二次租赁打印机服务25万元，台计80台；20.维修打印机空调维修、安装费用全年40万；21.零星采购80万；22.更新空调、打印机、电脑费用220万；23.饮用水45万；24.理发服务费16.5万；26.四所一队（+驾考场）网络宽带费5万元；27.无人机保险16.39万元。28.鹅埠派出所搬迁：人工、物料、运输费用预计10万元；29.指零星新增采购分局机房设备、网络安全、会议话筒、电脑耗材等预计30万；30.保密技术防范系统后勤保障经费76700；31.订阅阅书刊、杂志4.5万；32.公安工作会议经费3万；33.保密保障经费5万；34.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后勤保障经费40万元；35.交警扣车场、驾考场、信号灯项目水电费88200；36.交警执勤警务通PDA、记录仪、PDA打印机维修费2.4万；36.治安（含海防、机训）大队开展演练后勤物资经费45000；37.采购移动警务车供电设备及供电电缆13998元；38.理发室水费2703.6（2022年8-12月176；2023全年438；2024全年989.6；2025全年1100）				
年度目标:	按年度工作计划和要求完成2025年基础行政工作。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年度基础行政保障工作，辅警专项经费、机训队员管理经费、禁毒社工、交警10人铁骑、海防打私护海员、办公备勤场所购买服务、后勤保障经费、公安装备购置、其他车辆运维费、无人机设备和配件采购、基建修缮、宣传费、专项表彰以及日常战地表彰、党建纪检专项、培训、委托服务共17项基础运维事项。保障公安办公和基础设施使用，包括公安被装购置、基建修缮。履职业务日常工作，包括交安委业务、宣传事务、教育训练、党建纪检和委托业务等基础履职业务。完成保障辅警人员208人、机训队员141人、禁毒社工8人、交警铁骑10人、海防巡逻队员保障62人，有效保障运作车辆11辆，冲锋队44辆警用摩托车、交警支队6辆帮扶摩托车、交警支队30辆帮扶摩托车、3辆原海丰车辆，2辆边防军车、8辆春风摩托车、20辆派出所以摩托车、4辆8座敞篷电动巡逻车、12辆两轮电动巡逻车、10辆电动四轮巡逻车，鹅埠所政府支援的4辆电瓶车、18辆铁骑油料费、28辆2轮电动摩托车、交警铁骑10辆警用摩托车等基础公安运维保障。				
长期目标（跨年度的项目需填）:	根据深汕特别合作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保障区域治安和社会安定，维护区域社会治安，保障合作区经济健康发展，保障公安行政办公执法条件，推动公安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居民良好生活环境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辅警人员数量	≥100人	考核保障辅警人员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训队员数量	≥141人	考核保障机训队员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禁毒社工人数	≥8人	考核保障禁毒社工人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运维和保障量	≥20辆	考核车辆运维和保障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运维项目完成数量	≥17项	考核子项目完成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警铁骑	10人	考核交警铁骑保障人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海防护海员	62人	考核保障海防护海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职保障完成委托业务项目	≥4项	考核履职保障完成委托业务项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修缮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考核修缮项目质量合格率，修缮项目质量合格率（%）=修缮项目质量合格数量/修缮项目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质量合格率	100%	考核后勤保障质量合格率，后勤保障质量合格率（%）=后勤保障质量合格数量/后勤保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行政工作保障合格率	100%	考核行政工作保障合格率，行政工作保障合格率（%）=行政工作保障合格数量/行政工作保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工作合格率	100%	考核宣传工作合格率，宣传工作合格率（%）=宣传工作合格数量/宣传工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覆盖率	100%	考核保障工作覆盖率，保障工作覆盖率（%）=保障工作覆盖数量/保障工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后勤物资保障合格率	100%	考核后勤物资保障合格率，后勤物资保障合格率（%）=后勤物资保障合格数量/后勤物资保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车辆维护质量达标率	100%	考核车辆维护质量达标率，车辆维护质量达标率（%）=车辆维护质量达标量/车辆维护总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人员基础发放及时性	100%	考察保障人员基础发放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后勤保障及时性	100%	考察后勤保障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行政工作保障及时性	100%	考察行政工作保障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考察项目按时按量准备、到位和支付资金，根据项目合同和执行方案按任务分阶段支付资金，与实际支付计划时间相符为100%，综合执行时间不超过2025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修缮工作完工及时率	100%	考察修缮工作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考察宣传工作是否按时完成，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成本不超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区域经济建设	≥1%	考核加强区域经济建设，根据单位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确认加强区域经济建设，区域经济建设提升=（2025年区域经济建设覆盖面-2024年区域经济建设覆盖面）/2024年区域经济建设覆盖面*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经济损失事件	0	考核不发生重大经济损失事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稳定	≥50%	考核促进区域经济稳定，根据单位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确认促进区域经济稳定，区域经济稳定=区域经济稳定区域/区域总面积*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防打私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海防打私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海防打私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海防打私水平提升目标达成数量/ 海防打私水平提升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合作区治安维稳保障覆盖率	100%	考核合作区治安维稳保障覆盖率，合作区治安维稳保障覆盖率（%）=合作区治安维稳保障面积/ 合作区应覆盖治安维稳保障总面积*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维稳处突能力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保障维稳处突能力目标达成率，保障维稳处突能力目标达成率（%）=保障维稳处突能力目标达成数量/ 保障维稳处突能力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禁毒文化推广覆盖率	100%	考核禁毒文化推广覆盖率，禁毒文化推广覆盖率（%）=禁毒文化推广覆盖数量/ 禁毒文化推广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毒品犯罪事件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减少毒品犯罪事件目标达成率，减少毒品犯罪事件目标达成率（%）=减少毒品犯罪事件目标达成数量/ 减少毒品犯罪事件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办公环境覆盖率	100%	考核提高行政办公环境覆盖率，提高行政办公环境覆盖率（%）=提高行政办公环境覆盖数量/ 行政办公环境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宿舍住宿环境覆盖率	100%	考核改善宿舍住宿环境覆盖率，改善宿舍住宿环境覆盖率（%）=改善宿舍住宿环境数量/ 应改善宿舍住宿环境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保障提升覆盖率	100%	考核行政保障提升覆盖率，行政保障提升覆盖率（%）=行政保障提升覆盖数量/ 行政保障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分局车辆使用覆盖率	100%	考核分局车辆使用覆盖率，分局车辆使用覆盖率（%）=分局车辆使用覆盖数量/ 分局车辆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目标达成率，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目标达成率（%）=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目标达成数量/ 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治安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提升社会治安目标达成率，提升社会治安目标达成率（%）=提升社会治安目标达成数量/ 提升社会治安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	100%	考核交通安全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交通安全水平提升目标达成率（%）=交通安全水平提升目标达成数量/ 交通安全水平提升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造成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0	考核不发生生态破坏事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反映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程度，受众对象满意度（%）=满意的受众对象数量/受众对象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考核辖区群众满意度，辖区群众满意度（%）=满意的群众数量/群众总数*100%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21130200005000		项目名称:	鹅埠派出所及配套工程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02 政府投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79,255,6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20,000,000.00	
政策依据:	区管委会高度重视和大力推进公安分局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5月5日区管委会会议专题研究了E2018划001等三宗建设用地划拨事宜，形成了会议纪要。根据《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会议纪要8（2018年5月25日）》（附件1）第三条“关于办理E2018划001等三宗建设用地划拨手续事宜”，为开展好我分局鹅埠派出所新址划拨用地建设工作，经实地走访市公安局大鹏分局、龙华分局及正在建设的民新派出所等建设项目，并参照市公安派出所相关建设要求，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质量配套”原则以及“着眼未来、功能合并、警营保障、综合推进”具体措施，现拟建设鹅埠派出所及配套工程项目				
测算依据:	参照深圳市近两年新建派出所新建案例，以及考虑深汕特别合作区的实际情况，本项目投资估算为13575.5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0147.5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315.52万元、预备费917.05万元、设备及工具采购费800万元、代建费395.40万元。参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研究公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16〕143号）（附件6）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第五轮市区政府投资事权划分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14号）（附件7）、《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民新派出所等四个派出所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深发改〔2015〕13号）（附件8）以及《市政府六届四十九次常务会审定龙华新区民新派出所建设工程方案一览表》（附件10），参照民新派出所建设工程项目在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配建一定比例宿舍（室内达到精装修程度），不纳入保障性安居工程系统管理。				
项目申报依据:	（一）依据公安部《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2016修订版》（二）依据广东省公安厅《转发公安部关于加强公安派出所等基层民警休息用房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公发〔2018〕1286号）（三）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的《深圳市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深圳市工程建设技术规范SJG33-2017）（四）依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研究公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16〕143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第五轮市区政府投资事权划分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14号）等				
年度目标:	尽快建设新鹅埠派出所，切实维护好合作区经济发展，保障辖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将鹅埠派出所打造成合作区第一个新警务科技应用、标杆式的公安派出所，展现合作区公安机关新风貌，打造深汕公安新名片，树立全国基层公安派出所示范单位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尽快建设新鹅埠派出所，切实维护好合作区经济发展，保障辖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将鹅埠派出所打造成合作区第一个新警务科技应用、标杆式的公安派出所，展现合作区公安机关新风貌，打造深汕公安新名片，树立全国基层公安派出所示范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上建设用地规划面积	≤10469.14m ²	考察项目地上实际用地面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建设用地规划面积	≤3017.03m ²	考察项目地下用地面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上停车位	80个	考察项目地上停车位的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停车位	42个	考察项目地下停车位的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地容积率	≤1: 2.5	考察项目建筑容积率的比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密度	≤50%	考察项目建筑密度是否合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考核项目质量是否合格，合格率(%)=实际完成项目合格数量/项目总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考核项目质量是否合格，考察项目是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全部工作完成时间控制在2025年12月31日以前，实际完成时间早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则为100%，否则按照预期情况递减百分比。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款项支付及时性	100%	考察项目按时按量准备、到位和支付资金，根据项目合同和执行方案按任务分阶段支付资金，与实际支付计划时间相符为100%，综合执行时间不超过2025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提升程度	≥2%	考核项目的社会效益，根据单位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确认工作效率提升，提升率=(2025年人群-2024年人群)/2024年人群*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	≥30%	考核项目的生态效益，绿化覆盖率(%)=绿地面积/规划建设土地面积*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群体满意度	≥85%	考核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使用群体满意度(%)=满意的使用对象数量/使用对象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2113150010001		项目名称:	公安执法办案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8,048,3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441,400.00	
政策依据:	根据公安年度工作计划和区域治安保障工作内容公安执法办案经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1年第6次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深汕分局2022年11月24日第46次党委会议纪要				
测算依据:	公安执法办案：1.治安维稳工作专项5万；2.治安业务鉴定5万；3.治安办案经费（含四所一队）141.5万；4.刑警办案经费鉴定费用70万；5.刑警收押人员体检费50万；6.刑警办案经费（抓捕定位服务费、办案租车费、外出办案住宿交通费、网逃人员奖励等）150万；7.污水检测24万；8.刑警云镜系统、开普勒系统25万；9.禁毒无人机智能巡查5万；10.交警拖车拯救服务项目48万；11.交警事故案件检验鉴定服务项目65万；12.交警过磅费3.84万。执法办案专用设备购置：刑事技术耗材共40万元。				
年度目标:	依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区域发展和建设工作规划，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执行工作，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和相关资金准备，实现为执法办案提供必要的经济条件，确保本年度执法工作顺利开展的目标。完成年度保障事项工作13项，保障办案经费派出所数量4个，执法办案专用设备购置刑事技术耗材5件以上，保障服务采购合格率100%，年度服务满意度达到90%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长期工作规划和单位区域建设和管理和履职工作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实现持续加强执法办案条件，改善执法与办案工作质量，提升执法破案率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子项数量	≥13项	用于考核执法办案项目资金对子项工作的覆盖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5件	考察购置设备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经费保障派出所数量	4个	保障四镇派出所办案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资采购质量达标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采购质量情况。物资采购质量达标率(%)=物资采购质量达标 数量/物资采购总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采购合格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服务采购质量情况。服务采购合格率(%)=服务采购合格 数量/服务采购总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时效性。考察项目按时按量准备、到位和支付资金。根据项目合同和执行方案按任务分阶段支付资金，与实际支付计划时间相符为100%，综合执行时间不超过2025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办案效率目标达成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对执法办案效率提升的情况，根据单位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确认工作效益提升，提升执法办案效率目标达成率=2025年执法办案效率目标达成率-2024年执法办案效率目标达成率。执法办案效率目标达成率(%)=执法办案目标达成 数量/执法办案目标总数*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反映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程度。受众对象满意度(%)=满意的受众对象数量/受众对象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80%	考核辖区群众满意度。辖区群众满意度(%)=满意的群众数量/群众总数*100%	

项目编码:	440313231131500105000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6,6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0,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深汕发财函【2021】2236号,拟采购一批铁骑装备,本项目预算项目100万元)			
测算依据:	为提升队伍战斗力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保障铁骑的执法执勤安全性,为基层巡逻防控、安保维稳等提供交通保障,为保证行车安全提供物质保障,结合分局实际,拟采购一批铁骑装备,预算经费100万元,拟从2025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列支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解决我分局纪检监察事务相关工作经费、设备不足等问题。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解决我分局纪检监察事务相关工作经费、设备不足等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骑装备及配套量	≥10个	反映铁骑装备配备及配套的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维护达标率	100%	反映铁骑装备配备是否正常良好合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配套质量达标率	100%	反映铁骑装备配备是否正常良好合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装备配备及时率	100%	反映铁骑装备配备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年度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合作区治安维稳目标达成率	100%	反映项目对合作区治安维稳保障目标达成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反映项目受益群体对项目开展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11301500000173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工作经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局（本级）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49,255,581.12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9,483,740.00	
政策依据:	<p>信息化运维费：关于接入警用无人机指挥调度平台的通知、关于传达广东省公安厅全面推广应用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二期）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公安全面推进智能视频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工作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再次征求《深圳市推动北斗产业发展和规模化应用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征求意见）、关于印发《深圳公安全面推进智能视频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工作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公安全面推进智能视频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工作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公安全面推进智能视频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工作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关于印发《深圳公安全面推进智能视频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工作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p>				
测算依据:	<p>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预算工作白皮书，结合政策文件预算标准和具体测算依据，结合单位历年同延续性项目预算和执行情况，参照项目执行标准和细则信息化运维费：租用：1.民警警务云终端租用项目51.66万；2.辅警警务云终端租用项目42.96万；3.信息化基础设施及系统维护项目99.8万；4.公安网光纤链路租用40万；5.视频专网光纤链路租用40万；6.交警光纤链路服务项目96.7200万。委托服务：1.内网首页维护费用3万；2.视综平台运维经费5万；3.一键报警年度维护服务费用4万；4.70台可视化移动终端及配套服务项目（尾款）38920万；5.智能视频巡逻服务扩容项目100万；7.应急通信保障设备项目18万；8.辖区重点单位视频接入视综平台服务项目40万；9.317会议室会电系统改造升级19万；10.单北斗对讲机替换项目117万；11.采购高德地图导航服务15万；12.5G高清智能布控球套包和无线智能车载终端19万；13.顶层设计规划10万；14.分局执法办案区运维项目（含羁押办案区、备品备件）30万；15.分局本部、四所一队、辖区社会面自建探头运维项目10万；16.警用车辆车载定位服务（含汽车、摩托车等）15万；17.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运维项目18万；18.海防监控补盲27个太阳能高清摄像头168.38万；19.无人机入网流量与终端设备资费273220。无线通信费用：1.执法记录仪无线通信费用11万；2.分局与中国电信服务商租赁外线电话、固话通讯服务费用96000元。记录仪采集站巡检维修更新费用：1.记录仪采集站巡检维修费用1.5万；2.执法记录仪采集站更新换代61.5万。</p>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公安信息化运维：民警警务云终端，辅警警务云终端，完成信息化基础建设服务、无线通信费用、记录仪采集站巡检维修更新。完成信息化运维租用事项6项，实现执委托信息化建设和运维工作19项，完工项目3个，实现按时按量完成工作，满意度指标达90%。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安执法效率与执法质量，为执法工作提供技术保障，并持续推进公安系统信息化建设进程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租用运维服务	≥6项	考核信息化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完成租用运维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委托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	≥19项	考核信息化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完成委托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保障项目	≥3个	考核信息化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记录仪采集站巡检维修更新事项	≥1项	考核信息化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达标率	100%	用于考核采购质量，采购质量达标率(%)=采购质量达标数量/采购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合格率	100%	考核项目完工情况，完工合格率(%)=完工合格数量/工作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链路专线使用稳定性	100%	用于考核采购链路质量，链路专线使用稳定性(%)=链路专线使用稳定数量/链路专线使用总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采购时效性，根据项目合同和执行方案按任务分阶段采购，与实际支付计划时间相符合为100%，综合执行时间不超过2025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用于考核项目资金拨付时效性，考察项目按时按量准备、到位和支付资金。根据项目合同和执行方案按任务分阶段支付资金，与实际支付计划时间相符合为100%，综合执行时间不超过2025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考察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成本控制率(%)=实际使用的项目成本数量/项目成本总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经济损失事件	0	有效保障不发生重大经济损失事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安信息化目标达成率	≥1%	用于考核项目对涉稳舆情处置情况，根据单位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确认社会效益提升，提升公安信息化目标达成率=(2025年公安信息化目标达成量-2024年公安信息化目标达成量)/2023年公安信息化目标达成量*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环境破坏事件	0	有效保障生态环境发展，不发生生态破坏事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反映受益群体对项目满意程度，受益群体满意度(%)=满意的受众对象数量/受众对象总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考核辖区群众满意度，辖区群众满意度(%)=满意的群众数量/群众总数*100%	